

監獄管理人員,和/或任何執法人員,和/或任何公訴人請注意,由于我填寫此表並簽署我的姓名,我因此放棄由美國憲法修正案第五,六和十四章,以及喬治亞州州立憲法第一章第一節第十四段和第十六段所保護的尋求律師協助的權利,不與州立的任何調查機構的人員交談,不會簽任何關於正在進行之中的或潛在的指控,或關於其他任何潛在的變更的事宜

喬治亞州\_\_\_\_\_郡(縣)立(最高)(州立)法院

喬治亞州 : 起訴書 編號:

對 :

\_\_\_\_\_ : 指控 :

(被告) :

尋求律師協助的申請書及經濟情況的證明書

我是上述控告的被告人,我被指控犯有罪(輕罪或重罪).我沒有能力自己雇用律師.因此我請求法院指派律師的協助.我理解我現在正式提供的這些信息是爲了證明我有資格尋求由郡(縣)支付的,法庭指派的律師或公共辯護人的對此案的協助.

在監獄裡的時間

保釋出獄

被捕日期

1. 姓名

電話

郵件地址

出生日期

年齡

社會安全號碼

最高學歷

2. 如果有工作,雇主是

淨收入是(收入減去州,聯邦及社會安全稅)

\_\_\_\_\_ (每週) \_\_\_\_\_ (每月)

3. 如果沒有工作,時間爲

列出來源於失業救濟金,社會福利,或傷殘的收入及每週或每月的收入

4. 是否已婚?

配偶是否工作?

如果是的話,雇主是

配偶的淨收入爲 \_\_\_\_\_ (每週) \_\_\_\_\_ (每月)

5. 家裡孩子的數額

年齡

6. 家裡受扶養的親屬(孩子除外),姓名,與當事人關係,扶養費用

7. 是否擁有車輛?

年份及型號

尚欠款的數額

8. 是否擁有住宅?

價值爲

尚欠款的數額

9. 每月租房的費用

10. 列出支票帳戶,存款帳戶及其他在任何銀行或金融機構裡的存款數額
11. 列出其他財產數額,包括房地產,珠寶,股票及債券
12. 列出所有債券數額及定時付款數額
13. 列出任何意外費用數額(如經常性的醫療支出)
14. 法庭指定的兒童扶養費金額
15. 你是否知道在將來你有了經濟能力的時候,你所在的郡(縣)有權使你償還律師費用?

我已經仔細閱讀了上述問題和答案,它們都是正確的和符合事實的.

在下面簽字的當事人宣誓上述信息都是正確的符合事實的.任何偽造的答案都會導致作偽誓的指控.

2000年 月 日

(被告簽名)

當面宣誓並簽誓

2000年 月 日

(公證人)

指派律師

經過對以上尋求(法庭指派)律師的申請書的仔細酌量,  
此被告被認為符合\不符合喬治亞州貧困者辯護法案. 法庭決定是\否指派律師.

律師 ,或公共辯護人辦公室被指派代表被告利益.  
此律師或辯護人應立即在此文發出之後與當事人聯繫.

貧困者辯護法案監督人或被指派者

另送: 公共辯護人\律師 , 文員, 地區律師, 警長\執法人員,  
及拘留人員(拘留處, 如已釋放則家庭住址)